

## **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1、本次回购注销的股份合计 16,018,842 股，占回购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 1.37%，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1,173,000,000 股减少至 1,156,981,158 股。

2、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和确认，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注销事宜已办理完成，注销日期为 2024 年 12 月 27 日。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自身价值的高度认同，为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提高长期投资价值，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同意变更 2021 年 10 月 29 日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股份方案的回购股份用途，由“本次回购股份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变更为“本次实际回购的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和确认，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注销事宜已办理完成，注销日期为 2024 年 12 月 27 日，注销股份数量为 16,018,842 股。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 **一、回购股份方案审批、实施及变更回购用途并注销情况**

##### **（一）回购股份方案审批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不低于人民币

15,000 万元且不超过 30,000 万元，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股份，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回购股份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9）和《回购股份报告书》（公告编号：2021-063）。

## （二）回购股份方案实施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8 日首次实施股份回购，并于 2022 年 3 月 1 日披露了《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暨回购股份实施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回购期间，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 1%披露回购进展情况、每月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截至 2022 年 10 月 28 日收市，公司本次股份回购期限届满。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16,018,842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1.37%，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 150,079,215.34 元（不含交易费用），其中最高成交价为 11.84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7.67 元/股，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公司本次实际回购的时间区间为 2022 年 2 月 28 日至 2022 年 9 月 23 日。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 日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期限届满暨回购实施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5）。

## （三）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审批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10 月 24 日和 2024 年 11 月 11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和《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变更 2021 年 10 月 29 日审议通过的回购股份方案的回购股份用途，由“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实施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变更为“本次实际回购的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并将已回购的 16,018,842 股股份进行注销，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16,018,842 元，公司总股本将由 1,173,000,000 股变更为 1,156,981,158 股。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6 日披露的《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5）等公告。

因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将导致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并于2024年11月12日披露了《关于回购股份注销减少注册资本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1）。

## 二、回购股份注销情况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和确认，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注销事宜已办理完成，注销日期为2024年12月27日，本次回购注销的股份合计16,018,842股，占回购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1.37%，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173,000,000股减少至1,156,981,158股。回购股份的注销数量、完成日期、注销期限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 三、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173,000,000股变更为1,156,981,158股。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注销前		本次注销股份数量(股)	注销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限售条件流通股	12,096,180	1.03%	0	12,096,180	1.05%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160,903,820	98.97%	16,018,842	1,144,884,978	98.95%
总股本	1,173,000,000	100%	16,018,842	1,156,981,158	100%

注：上述限售条件流通股均为公司高管锁定股。

## 四、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事项是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进行的。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有利于增厚每股收益和每股净资产，切实提高公司股东的投资回报，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信心，不会对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持续经营能力及股东权益等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亦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前，公司控股股东宁波利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其一致行动人佛山华盛昌陶瓷有限公司、广东裕和商贸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

股份 530,379,778 股，持股比例占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 45.22%。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不变，持股比例被动增加至 45.84%。

## 五、后续事项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将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办理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手续等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六、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注销股份明细表》及《注销股份结果报表》。

特此公告。

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